085

#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8月3日在 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 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经审核,因工作人员对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—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》(2010年修订)中关于"发行在外的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"的理解有误,将公司公积金转增的股本按照时间加权计算, 造成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部分中基本每股收益、稀释每股收益 计算错误。每股收益应按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——每股收益》应用指南列 报,即:"企业派发股票股利、公积金转增资本、拆股或并股等,会增加或减 少其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,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,也不改 变企业的盈利能力。因此,企业应当在相关报批手续全部完成后,按调整后的 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。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 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,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。"

根据上述原因,公司对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 要》中涉及到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指标数据做出如下更正:

#### 一、更正内容

(一)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"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"之"四、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"之"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"、"稀释每股收益(元/ 股)"以及"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"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"二 公司 基本情况"之"2、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"之"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"、 "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"以及"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"更正如下:

#### 更正前:

主要财务指标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3.8795	4.0598	-4.44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3.8795	4.0598	-4.44%

#### 更正后:

主要财务指标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2.8019	2.7065	3.52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2.8019	2.7065	3.52%

(二)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"第十节 财务报告"之"二、财务报表"之"3、合并利润表"之"八、每股收益"之"(一)基本每股收益""(二)稀释每股收益"更正如下:

## 更正前:

八、每股收益	2021年半年度	2020年半年度
(一) 基本每股收益	3.8795	4.0598
(二)稀释每股收益	3.8795	4.0598

#### 更正后:

八、每股收益	2021年半年度	2020年半年度
(一) 基本每股收益	2.8019	2.7065
(二)稀释每股收益	2.8019	2.7065

(三)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"第十节 财务报告"之"十八、补充资料"之"2、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"之"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"和"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"更正如下:

## 更正前:

报告期利润	加权平均净资产	每股收益		
	收益率	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
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12.09%	3.8795	3.8795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11.67%	3.7458	3.7458	

## 更正后:

报告期利润	加权平均净资产	每股收益		
1K 口 別 (1) (円)	收益率	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
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12.09%	2.8019	2.8019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11.67%	2.7053	2.7053	

## 二、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更正事项涉及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中 2021 年 1-6 月基本每股收益、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口径错误,不会改变公司 2021 年上 半年盈利状况。除上述内容外,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其它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事前核对工作,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